

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96 年度工作執行報告

【教育宣導組】

壹、交通安全

學齡前幼童一

一、各縣市幼童專用車相關人員訓練計畫

(一) 執行內容說明

透過幼童車工作人員交通安全研習提昇隨車人員與駕駛的工作知能與技術，於新竹市、新竹縣、台中市、台南縣、台東縣、花蓮縣與澎湖縣，共計 7 個縣市辦理幼童車工作人員基本教育訓練與講座課程。

1. 研習對象：各縣市政府立案托兒機構與幼稚園備有幼童車之核備隨車人員、行政人員及駕駛員。
2. 基本安全訓練課程內容
 - (1) 駕駛人員課程內容：幼童專用車相關法規、駕駛專業、平穩駕駛、平穩駕駛實習與測驗、緊急救護技能概論與實習、幼童接送之安全維護。
 - (2) 隨車人員課程內容：幼童專用車相關法規、瞭解幼童、隨車專業、緊急救護技能概論與實習、幼童接送之安全維護。
3. 安全教育講座內容：
 - (1) 駕駛人員課程內容：安全駕駛行為、道路事故處理、安全駕駛實習與測驗。
 - (2) 隨車人員課程內容：兒童行為處理、溝通技巧、兒童事故傷害概念與處理。
4. 研習時間、場次及研習人數

縣市	研習項目	辦理日期	研習人數
新竹縣	基本安全訓練	7/14. 21 7/28. 29	121 人
新竹市	基本安全訓練	9/1. 2	45 人
	安全教育講座	9/15	39 人
臺中市	基本安全訓練	8/4. 5	102 人
臺南縣	基本安全訓練	8/25. 26	89 人
	安全教育講座	9/8	73 人
臺東縣	安全教育講座	5/19	68 人
花蓮縣	基本安全訓練	10/13. 14	55 人
澎湖縣	基本安全訓練	9/15. 16	51 人

(二) 時間：96 年 1 月-11 月

(三) 經費

1. 來源：各縣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與使用經費

縣市	原始核定經費	使用補助經費
新竹縣	230,000 元	190,041 元
新竹市	228,560 元	185,046 元
臺中市	34,400 元	34,400 元
臺南縣	129,360 元	187,117 元
臺東縣	96,320 元	79,946 元
花蓮縣	175,000 元	122,331 元

澎湖縣	200,000 元	152,457 元
-----	-----------	-----------

(四) 效益

1. 研習人數共計 643 人。
2. 近九成學員對於整體研習感到滿意，且評估自我安全知能研習後均有上升。
3. 藉由幼童車的安全理念課程，提升駕駛員與隨車人員的認知與技巧，建立駕駛及隨車對於自我維護兒童安全的責任感。
4. 透過學員實際操作事故演練機制，使幼童車工作人員得以熟悉事故預防及危機處理流程與技巧。

二、台北市托育機構安全研習及宣導計畫

(一) 幼童專用車交通安全教育研習

1. 基本安全教育訓練 (10 小時)

(1) 時間：6/9、10

(2) 研習對象：北市立案托兒機構備有幼童車之已核備隨車人員、行政人員及駕駛員。

(3) 課程內容

- ① 駕駛人員課程內容：幼童專用車相關法規、駕駛專業、平穩駕駛、平穩駕駛實習與測驗、緊急救護技能概論與實習、幼童接送之安全維護。
- ② 隨車人員課程內容：幼童專用車相關法規、瞭解幼童、隨車專業、緊急救護技能概論與實習、幼童接送之安全維護。

(4) 上課人數：58 人

(5) 上課地點：交通部公路總局北區訓練中心

(6) 經費

- ① 來源：交通部
- ② 原始核定經費：123,800 元
- ③ 實際補助經費：112,716 元

(7) 效益

- ① 研習人數共計 58 人，平均成績 91 分。
- ② 近九成學員對於整體研習感到滿意，且評估自我安全知能研習後均有上升。
- ③ 藉由幼童車的安全理念課程，提升駕駛員與隨車人員的認知與技巧，建立駕駛及隨車對於自我維護兒童安全的責任感。
- ④ 透過學員實際操作事故演練機制，使幼童車工作人員得以熟悉事故預防及危機處理流程與技巧。

2. 安全教育講座 (6 小時)

(1) 時間：6/30、10/13

(2) 研習對象：立案托兒機構備有幼童車之已核備且曾參加初階研習之隨車人員、行政人員及駕駛員。

(3) 課程內容

- ① 駕駛人員課程內容：安全駕駛行為、道路事故處理、進階急救訓練、了解兒童、安全駕駛實習與測驗。
- ② 隨車人員課程內容：兒童行為處理、溝通技巧、兒童事故傷害概念與處理、急救概念與心肺復甦術。

(4) 上課人數：77 人

(5) 上課地點：交通部公路總局北區訓練中心

(6) 經費

- ① 來源：交通部
- ② 原始核定經費：78,000 元

③ 實際補助經費：71,454 元

(7) 效益

① 研習人數共計 77 名

② 近九成學員對於整體課程感到滿意，且評估自我安全知能研習後均有上升。

③ 藉由幼童車的安全理念課程，提升駕駛員與隨車人員的認知與技巧，建立駕駛及隨車對於自我維護兒童安全的責任感。

3. 主管人員安全教育研習 (9 小時)

(1) 時間：10 月 2 日、3 日、4 日、23 日

(2) 研習對象：立案托兒機構主管人員、行政人員及負責人。

(3) 課程內容：托兒所安全管理內涵、督導技巧與實務參訪。

(4) 上課人數：63 人

(5) 上課地點：台大校友聯誼社

(6) 經費

① 來源：交通部、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② 原始核定經費：74,700 元

③ 實際補助經費：62,976 元

(7) 效益

① 研習人數共計 63 名。

② 近九成學員對於整體課程感到滿意，且評估安全管理知能在研習後確有上升。

(二) 交通車事故應變處理訓練方案

1. 時間：96 年 8 月—11 月

2. 執行內容說明

(1) 研擬事故處理機制

(2) 研擬事故處理劇本：駕駛員與隨車老師的工作守則、建立接送安全流程，與事故處理的流程與演練的重要性

(3) 短片拍攝，片長為 17 分 51 秒

(4) 短片發放：500 片，主動提供立案並備有幼童車之托兒所、未備有幼童車之托兒所視需求來電索取、提供影音壓縮檔供幼托園所下載

3. 經費

(1) 來源：交通部、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原始核定經費：444,350 元

(3) 實際補助經費：441,025 元

4. 效益

(1) 發送給目前登記有幼童交通車之托兒所，每所兩片，共計發送 336 片。

(2) 上傳短片內容與工作表單提供托兒所參考使用，增進其接送安全管理的落實程度。

(三) 交通車安全宣導品印製

1. 時間：96 年 8 至 11 月

2. 執行內容

(1) 研討宣導單張內容方向

(2) 撰寫宣導單張內容：幼童車內部規格規定與安全角度、常見的不當學生交通車及其危險性、案例討論與避免方式、違規通報管道

(3) 插圖與美編設計定稿

(4) 宣導單張發放：6000 份

3.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原始核定經費：158,200 元

- (3) 實際補助經費：149,706 元
4. 效益：寄發 6000 份「坐得安心又放心」宣導單張給台北市各公私立托兒所，傳達安全又合法的幼童及學童交通車規格與接送行為。

三、「托育機構校外教學安全手冊」編輯製作

(一) 時間：96 年 6 至 12 月

(二) 執行內容

1. 資料蒐集：由靖娟工作同仁蒐集目前與校外教學的相關資料，並做初步的分類與整理，做為後續開會討論之基礎
2. 專家會議：為求此校外教學工作手冊能提供正確又實用的訊息，邀請交通、幼教等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實務工作者，針對手冊編輯大綱進行焦點團體的討論。
3. 編輯內容：經由會議確定之編輯大綱後，即開始進行各單元內容之編輯，以資料整理或邀稿的方式，完備手冊各單元之內容，初步規劃手冊可分為以下幾部分
 - (1) 規劃執行篇：依時序性與牽涉項目（人事時地物錢）說明過程需注意的事項
 - (2) 交通安全篇：釐清常用語內涵，並針對路程與人數說明選擇交通工具的重點
 - (3) 事故與防與處理篇：預防道路交通事故與處理的方法。
 - (4) 附錄篇：包含實用表單與資源補給站。
4. 手冊呈現與美編設計
5. 手冊印製與發送
 - (1) 發行數量：共印製 20,000 本
 - (2) 發送對象
 - ① 全國托兒所與幼稚園共計 7,529 所
 - ② 全國幼兒教育與嬰幼兒保育學系等相關系所共計 41 校
- (3) 發送方式：由本會提供各縣市托育機構與幼稚園數量，以及大專院校名單，寄送至各縣市主管機關協助轉發或通知領取。

(三) 經費

1. 來源：內政部兒童局
2. 原始核定經費：550,000 元
3. 實際補助經費：550,000 元

(四) 效益

1. 發放約 16,000 本托育機構校外教學安全手冊，提供幼稚園與托兒所實務工作者落實執行校外教學的安全注意事項，且減少蒐集資料的時間。
2. 發放約 100 本托育機構校外教學安全手冊予大專院校幼兒教育系與嬰幼兒保育學系等相關系所，提供教授作為相關教學參考，並作為未投入實務工作的學生了解校外教學安全管理內容的參考資料。

四、全國幼童專用車資料建檔與管理實施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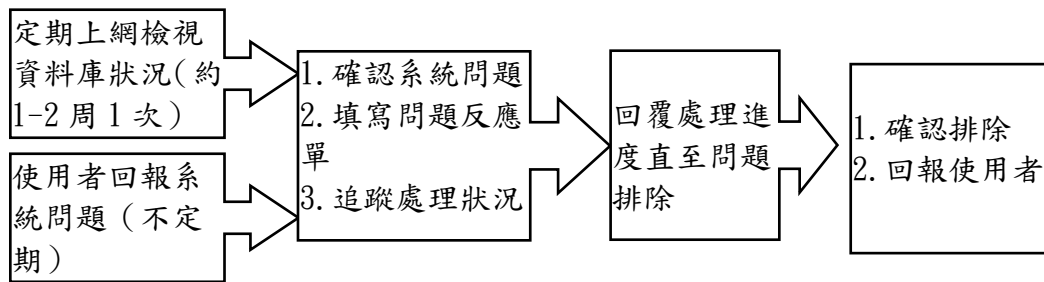
(一) 時間：96 年 6 至 12 月

(二) 執行內容

1. 幼童車資料庫系統調整
 - (1) 邀請幼童車資料庫系統維護廠商討論調整期待
 - (2) 廠商針對調整功能提案
 - (3) 執行幼童車資料庫系統功能調整
 - (4) 線上測試調整後的系統功能
 - (5) 編輯「全國幼童專用車資料庫系統使用說明」
 - (6) 系統正式上線

2. 日常檢視與維護

(1) 建立系統問題處理機制



(2) 使用者使用問題與處理

(三) 經費

1. 來源：內政部兒童局
2. 原始核定經費：150,000 元
3. 實際補助經費：150,000 元

(四) 效益

1. 完成系統程式調整，設定更符合各縣市管理要求的填寫欄位，以提供確實的統計資料與名單，便於承辦人管理與了解縣市幼童車與駕駛員狀況。
2. 完成托兒所使用者權限設定，開放托兒所自行上網更新基本資料，與幼童車檢驗、駕駛健康檢查及受訓狀況的紀錄，維持系統資料的及時性。

學齡兒童一

一、2007 社區兒童安全宣導

(一) 內容

1. 發掘並運用社區內外資源

(1) 社區資源聯繫

結合推展安全社區的理念為出發點，主動進行社區資源連結，拜訪社區中的重要人士，像是區長、里長、關心走路上學議題的熱心家長等，整合學校與社區中的資源與人力，建立工作團隊資源單位名冊，以形成一種工作團隊夥伴關係，藉此建立關係、互相交流意見，幫助我們更快速的瞭解學校及社區週邊交通環境的問題。

(2) 召開內湖區安全學校計劃說明會

① 時間：96.8.21 下午 2:00-4:30

② 地點：內湖區行政大樓會議室

③ 參與人數：20 人

④ 內容：由本會主動拜訪內湖區安全社區暨健康城市促進會，由促進會連結區內學校代表共同召開會議，透過簡報的方式說明走路上學計畫內容及工作方向，希望藉由本會的推動，結合各資源單位的專業投入，從各個不同的面向及角度出發，每個單位可以著力的點不同，整合大家的力量，一起為學童上、放學通學環境把關，希望能獲得學校及里長們對於推動走路上學理念的認同，提升各校參與及配合的意願。

2. 環境資料蒐集與分析

(1) 環境資料蒐集與彙整

① 時間：96.9 月-10 月

② 對象：台北市八所國小（福林國小、石碑國小、雨聲國小、雨農國小、南湖國小、新湖國小、文湖國小、潭美國小）

③ 內容：請各校提供學校平面圖、路隊編排、交通安全相關資訊調查等資料回傳本會，由社工員進行彙整以瞭解各校的基本條件，作為未來環境分析的基礎。

(2) 問卷調查統計分析

- ①時間：96.9-10月
- ②對象：台北市內八所國小學生家長
- ③份數：實際發放問卷 10,161 份；實際回收有效問卷 6,266 份。

學校	問卷發放數	有效問卷回收數
福林國小	900	700
石牌國小	3,395	1,953
雨聲國小	300	235
雨農國小	1,193	733
南湖國小	2,010	857
新湖國小	1,173	1,082
文湖國小	750	489
潭美國小	440	199
合計	10,161	6,266

3. 配合各校環境的特殊性，擬定個別計畫

經過環境資料蒐集與分析後，以分析結果為基礎為各校擬定個別改善計畫。

(1) 召開會議

A. 安全上學工作會議

- ①時間：96.8.28 下午 2:00-4:00
- ②地點：福安兒福中心
- ③內容：為求提供學校更精確之改善建議及建立工作模式，本會邀請具交通專業背景之安全委員針對建議內容及進行方式進行討論，確定各項建議及將來合作的模式是否妥適，提供更多不同的看法與意見，使內容更具專業性及客觀性，以作為將來與學校、社區、民眾溝通之基礎。

B. 淡江檢核志工說明會

- ①時間：96.10.24 上午 11:00-13:00
- ②地點：淡江大學運輸管理學系 D507 教室
- ③內容：項但江學生說明協助檢核的工作內容及建議書的書寫架構。

(2) 通環境大體檢

①時間

時間	學校	時間	學校
10/26	福林國小	10/29	南湖國小
10/26	石牌國小	10/29	新湖國小
10/25	雨聲國小	10/31	文湖國小
10/31	雨農國小	10/29	潭美國小

(3) 『打造 NEW 社區 安全上學去』記者會

- ①時間：96 年 9 月 28 日上午 9:50-10:30
- ②地點：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小(活動中心)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二段 180 號
- ③內容：A. 突顯安全上學環境的重要性
B. 呈現臺北市去年努力的成效
C. 展望未來全民共同關心孩童上學安全

④媒體露出：

A. 平面

媒體	議題內容
----	------

報紙	① 國語日報 ② 中國時報 ③ 自由時報	① 談孩子一天上學環境的安全 ② 今昔父母對孩子走路上學心態大不同 ③ 從交通與治安觀點談兒童安全上學
雜誌	① 台北畫刊 ② 光華雜誌 ③ 生命力新聞 ④ 時兆	① 志工也可以是一種事業 林利積 ② 交通安全環境從「3E」著手 ③ 從社區開始，讓孩子安全上學

B. 電子

	媒體	議題內容
電視	華視新聞雜誌	① 今昔父母對孩子走路上學心態大不同 ② 從學校改善、社區著手，問題點談改善面。
	GOGO NPO! 地球菩薩行	樂活志工-20年參與志工導護工作，不為風雨只為保護小朋友上學安全! 林利積 先生
廣播	九點強強滾	配合週三節目「兒童立法院」，談交通安全
	警察廣播電台	談學校社區交通亂象，交通安全從「3E」著手

C. 網路

網路	部落格	【公民記者換你做一用照片為孩子鋪安全的路】 針對各縣市國小學生上學環境不安全處，拍下照片不限張數傳至靖娟，須註明學校名稱，活動截止日期 96 年 9 月 30 日星期日
----	-----	--

4. 整合各單位資源介入，建立工作團隊組織

(1) 時間

時間	學校	時間	學校
11/28	福林國小	11/27	南湖國小
11/23	石牌國小	11/26	新湖國小
11/13	雨聲國小	11/13	文湖國小
12/5	雨農國小	12/12	潭美國小

(2) 參與單位：學校校長、訓導主任、生教或訓育組長、導護隊長及志工、家長會會長或代表、里長、里幹事、交通局代表、臺北市交通文教基金會老師、本會安全委員、工作人員等。

(3) 內容：針對學童走路上學交通環境改善建議書，由與會人員提供平時在地觀察的狀況，並由交通局代表或老師提供專業上的意見，大家互相交流意見與溝通，找出一套最適合解決目前現況的對策方法。

5. 走路上學交通安全宣導

(1) 時間與場次

學校單位	宣導對象	人數	宣導時間安排
南門國小	高年級	300	9/19(三)A.M 8:50-9:30
忠義國小	全校學生	400	9/20(四)A.M 8:00-8:30
東門國小	三年級	440	9/20(四)A.M 8:00-8:40
忠孝國小	三、四年級	180	9/20(四)P.M 3:00-3:35
螢橋國小	三年級	110	10/4(四)P.M 13:30-14:00
河堤國小	四年級	150	10/8(一)A.M 8:00-8:40

國語實小	一、二年級	700	10/18(四)A.M 8:00-8:35
兩聲國小	全校	300	11/14(三)A.M. 8:00-8:30
南湖國小	高年級	500	11/22(四)A.M8:00-8:30

(2) 方式：透過說故事媽媽，以故事或一些真實案例分享，佐以影片或圖片，來教導小朋友了解交通安全守則及使用安全配備的重要性。

6. 建立跨社區與學校的志工運作體系

(1) 方式：今年度我們成功進入中正區河堤里社區，結合學校、里長、社區發展協會、派出所於今年9月成立『兒童安全委員會』，每月定期開會討論社區中與兒童安全相關的工作、訂定工作目標，逐步改善社區中不安全點。

(2) 時間與內容

時間	內容
96.07.18	河堤社區兒童安全委員會籌備會
96.08.03	河堤社區兒童安全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96.09.14	河堤社區兒童安全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96.10.04	河堤國小96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會議
96.10.26	河堤社區兒童安全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96.11.23	河堤國小愛心商店簽署同意書
96.12.21	河堤國小舉辦認識愛心商店活動

7. 「社區逗陣來·共創安全之路」成果展示活動

(1) 時間：96年12月15日(星期六)，上午10:00至下午15:00

(2) 地點：交通博物館

(3) 內容

① 記者會 10:30-10:30

② 舞台表演區 10:00-14:30

③ 闖關遊戲區 10:00-15:00

(4) 效益：1500人次參與

8. 2007 臺北市小小交通高峰會

(1) 時間：96年12月20日(四)下午2:00-4:00

(2) 地點：臺北市河堤國小

(3) 方式：邀請台北市各國民小學學童代表與市府相關首長對談，討論對交通安全的觀察、感想、疑問及角色扮演，並藉由對談讓小朋友更了解市府相關交通單位的工作內容與努力方向。

(4) 效益：共邀請30位臺北市各區國小代表學童與市長、相關單位，進行交通安全觀念之對談，促進學童、教師與政府相關官員等之間的互動，藉由媒體宣導提升社會大眾對於兒童交通安全維護的認知。

① 報紙：國語日報、中國時報、自由時報、中華日報

② 電子：東森新聞

③ 網路：中央社、自由時報、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④ 廣播：教育電台、中廣、NEWS98

(二) 時間：96年8月-12月

(三) 經費：補助與使用經費

經費來源	原始核定經費	實際補助經費
------	--------	--------

聯合勸募	405,000 元	405,000 元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930,000 元	105,385 元

(四) 效益

1. 經由改善學校週遭安全環境的過程，凝聚社區意識，提升民眾對社區環境安全的重視程度。
2. 透過學校週邊環境的改善，讓更多家長能安心的讓孩童走路上學，並藉由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提昇兒童自我保護的能力，達到建立安全社區的目的。

二、台北市托育機構安全研習及宣導計畫－課後托育中心交通車安全宣導計畫

(一) 時間：96 年 9 至 12 月

(二) 執行內容

1. 宣導手冊編印

(1) 研討宣導手冊內容方向

(2) 撰寫宣導手冊內容：提供接送行為診斷書、常見不當交通車規格及其危險性、說明「購置交通車」與「租賃交通車」兩類型的行政程序及安全管理項目、提供日常安全管理表單與租賃契約範本作為管理參考

(3) 插圖與美編設計定稿

(4) 「課後托育中心交通車宣導手冊」發放：2000 份

2. 諮詢輔導服務

(1) 研討諮詢輔導流程

(2) 邀請直至 11 月申請租賃交通車之課後托育中心，於 12/3 (一) 參與「課後托育中心交通車安全宣導」說明會，說明「課後托育中心交通車租賃契約」內容。

(三)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原始核定經費：256,300 元

3. 實際補助經費：210,808 元

(四) 效益：寄發 2000 份「課後托育中心交通車安全宣導手冊」給台北市各立案課後托育中心，促使課後托育中心對相關法規的了解。

三、課後托育機構安全接送宣導計畫

(一) 時間：96 年 4 至 12 月

(二) 執行內容

1. 廣播電台訪談

(1) 專家會議：邀請廣播領域之專家學者討論現況，與民眾對此議題的認知程度。

(2) 擬定廣播訪談大綱

(3) 選擇相關性質廣播電台進行提案

(4) 確定訪談電台與邀請對象

① 廣播電台：教育廣播電台

② 節目名稱：教育開講 (主持人李大華)

③ 訪談時間：11/27 (二) 8:40

④ 邀請對象：林月琴 (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執行長)

2. 編製課後托育機構安全接送宣導單張

(1) 研討宣導單張內容方向：邀請交通安全委員討論現有接送問題，教育民眾合宜交通車的各項規格的規範原因，期待藉由提出安全角度，提升民眾對此議題的重視。

(2) 撰寫宣導單張內容

① 常見的不當學生交通車說明與危險說明

②安全的課後托育機構交通車樣式說明

③不當接送行為檢核表

④發現違規交通車的通報管道

(3) 插圖與美編設計定稿

①繪製不當接送行為與其導致的後果，加深閱讀者的印象。

②分別繪製租賃與購置的學生交通車規定重點，強調外觀標示、內部不可改裝與滅火器注意重點。

(4) 「安親路上也安心」宣導單張發放

①份數：4,800份

②寄發對象：各縣市公私立托兒所、社福機構

③寄發方式：由本會寄送至各縣市主管機關協助轉發或通知領取。

(三) 經費

1. 來源：內政部兒童局

2. 原始核定經費：250,000元

3. 實際補助經費：250,000元

(四) 效益

1. 透過廣播電台節目訪談，提升約3,000名收聽者對此議題的重視，藉以淘汰非法的接送行為。

2. 發放4,800份「安親路上也安心」宣導單張，增加社會大眾對於課後托育機構交通車接送議題的瞭解，進而為孩子選擇合宜的交通車。

貳、遊戲安全

一、各縣市各行業附設兒童遊樂設施管理人員安全教育訓練研習

(一) 內容

※ 今年研習臺北市、台東縣、台中市、雲林縣，共計4個縣市辦理研習。

1. 研習對象：各縣市政府設置有兒童遊戲設施之速食業者、私立幼稚園業者、公私立托兒所業者、小兒科醫院診所業者、百貨公司業者、嬰幼兒用品業者、大賣場業者等之兒童遊樂設施管理人員。

2. 課程內容：遊戲相關法規、設施的規劃與維護及兒童特性及事故發生時的處理方式。

3. 研習時間、場次及研習人數：

(1) 台東縣研習 06/08-06/10，1場，38人。

(2) 台北市研習 07/04-07/06，1場，43人。

(3) 台中市研習 07/16-07/21，2場，87人。

(4) 雲林縣研習 11/21-11/23，1場，41人。

(二) 時間：96年6月-12月

(三) 經費

1. 來源：各縣市政府社會局及內政部兒童局

2. 補助與使用經費：

縣市	補助單位	原始核定經費	實際補助經費
台東縣	台東縣政府社會局	70,750元	67,682元
	內政部兒童局	100,000元	91,607元
臺北市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94,350元	76,575元
台中市	台中市政府社會局	76,800元	73,383元
	內政部兒童局	120,000元	106,720元
雲林縣	雲林縣政府社會局	76,130元	58,393元

	內政部兒童局	70,000 元	42,944 元
	合計	608,030 元	517,304 元

(四) 效益

1. 研習人數共計 209 人。
2. 九成學員對於整體研習感到滿意。
3. 透過學員的回饋，瞭解此次研習帶給學員對於兒童使用遊樂設施的安全維護、事故傷害防制和管理知識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4. 針對全程參與且通過保養、總結業測驗的學員核發結業證書，以提供家長、民眾辨識參與研習測驗合格之托育機構遊戲設施管理人員，增進各行業附設兒童遊戲設施業者參與研習之動機與意願。

二、台北市托育機構安全研習及宣導計畫-托育機構輔導方案

(一) 執行內容

1. 初查

(1) 時間：7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

(2) 研習對象：北市立案並設有遊戲場所之托兒機構。

(3) 執行內容

- ① 稽查托育機構數：在未被稽核或輔導過之園所名單中，以隨機抽樣方式共抽查 80 家托育機構。
- ② 抽檢方向：邀請相關專家學者討論並調整檢核表單的內容，將以整體遊戲場及園所目前遊戲場管理的落實為考量。
- ③ 函文及電話通知抽檢托育機構：於該所之安全稽查日前 2 週，函文及電話通知抽檢到應接受安全稽查之托育機構，並請托育機構準備相關書面審查資料。
- ④ 到所進行書面及實地安全稽查：該所之安全稽查日，由社會局或本會工作人員和本會邀請之專家學者至該托育機構進行書面及實地安全稽查，並將稽查結果紀錄於稽查結果紀錄表中，並攜帶相關出版品至園所加強遊戲安全宣導工作。
- ⑤ 與托育機構主管或管理人座談：於安全稽查完成後，為了有效輔導托育機構改善並落實遊戲設施安全管理工作，將於該托育機構與托育機構主管或管理人進行托育機構遊戲設施座談會議，於座談會中將針對托育機構遊戲設施安全稽查結果、遊戲設施應改善事項與改善方式，遊戲設施安全管理實務問題與困難等進行交流、輔導與建議。
- ⑥ 彙整稽查與座談結果資料，於結案交予社會局：彙整安全稽查與座談結果紀錄等相關資料建置成檔案，郵寄一份給受檢核之園所，並於結案時呈報社會局。
- ⑦ 檢核家數：80 所

2. 遊戲場安全管理資料庫建置及維護

(1) 確認資料庫內容：以市府原有之遊樂設施資料庫的內容（包含機構基本資料和遊樂設施基本資料）為參考，融入目前輔導之查核內容，讓系統更完整且便於管理；並與承辦人討論資料庫建置完成後的管理維護方式。

(2) 修改系統內容和功能：針對會議討論結果，請資訊專業相關人才協助修改系統及其功能，讓資料建置者及檔案管理人更方便使用；並將所有遊具資料更新及新增建檔。

(二) 時間：96 年 6 月-12 月

(三)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原始核定經費：400,800 元
3. 實際補助經費：361,468 元

(四) 效益

1. 多數園所對於遊戲檢核認同，認為是對所內的遊戲設施做一次總體檢，讓園所更清楚了解園所內的器材是否安全，邀請遊具相關專業的專家進行可以協助他們做好更周全的防護工作，讓孩童安全的遊戲。
2. 經由座談，幫助園所了解更多關於遊戲場合遊樂設施保養和檢查的資訊。
3. 協助園所做好預防兒童遊戲事故發生的工作。
4. 出版品及相關資訊的提供及研習的辦理，能提升園所的安全知識及監護技能，有助於管理設施的改善。
5. 有實質幫助，對園所今後維護幼兒安全提供安全無虞的遊樂環境，能更周延及更責無旁貸。
6. 資料庫的建置更有助於主管機關管理及掌況目前托兒園所遊樂設施的設立情形及現況，以維兒童遊戲之安全。

參、宣導活動

一、2007 年臺北市兒童安全日宣導活動計畫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臺北市 96 年兒童交通安全狀況調查：針對家長與兒童各發出 1,560 份，家長版回收 1,043 份回收率 66.9%，兒童版回收 1,180 份回收率 75.6%，透過問卷來了解家長對於兒童相關交通安全的認知、相關法令規定之了解程度與落實困難之處，另外針對學齡兒童的部分，了解兒童對於交通環境的感受與其因交通事故受傷的狀況。由問卷結果發展後續的體驗情境、宣導主題。

2. 用愛交通你我的心活動宣傳

(1) 海報張貼

① 數量：5000 張

② 通路：臺北市公私立托育機構、公私立國民小學、課後托育中心、捷運站、社會福利機構、圖書館、里辦公室、區公所、活動中心等。

(2) 訊息刊登

① 時報週刊刊登海報廣告

② 媽媽寶寶刊登活動訊息

③ 破報刊登活動訊息

④ 智邦公益網刊登活動訊息

⑤ 康軒 TOP 親子報刊登活動訊息

⑥ 靖娟網站刊登活動訊息

3. 「用愛交通你我的心」記者會暨宣導活動

(1) 時間：96 年 5 月 12 日 (星期六)，上午 09：30 至下午 15：30

(2) 地點：自來水園區

(3) 內容

① 「用愛交通你我的心」記者會 09：30-10：30

② 舞台表演區 10：30-15：30

③ 闖關遊戲區 10：30-15：30

(二) 時間：96 年 4 月 10 日至 6 月 30 日

(三)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中華民國汽車安全協會
2. 原始核定金額：608,000 元、200,000 元
3. 實際補助經費：718,595 元、200,000 元

(四) 效益

1. 活動當天經由闖關卡及贈品、宣導單張發送的数量估算，當天約有 1,500 人次，參與

活動。

- 藉由問卷調查、記者會、活動的舉辦來增加媒體的露出，以引起社會大眾的廣泛注意，提昇民眾對於兒童交通安全的重視。
- 藉由活動現場對家長進行問卷的前後測比較後發現，前測的平均分數為 4.6，後測的平均分數為 5.75，因此家長在參與宣導活動後，對於兒童交通安全的相關認知，平均提升了 1.15 分，可見經由宣導，讓家長獲得了更多兒童安全的相關知識。

4. 媒體露出統計

平面媒體	電子媒體	網路	總計
中國時報、 聯合晚報、 國語日報、 台灣新生報、 自由時報	公共電視、 大愛電視	聯合新聞網、 公共電視、 中央社、 中廣新聞網、 東森新聞網	5 則平面、 2 則電子、 5 則網路 共 12 則新聞露出

二、台北市托育機構安全研習及宣導計畫-托育安全嘉年華宣導活動

(一) 執行內容

- 活動區：邀請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及國立陽明大學牙醫學系共同擺攤，依托育安全不同主題設置遊戲、交通、衛生、食品保健、人身等共 8 關卡，透過遊戲來宣導正確的安全觀念。
- 舞台區活動
 - 安全問與答：由主持人串場以有獎徵答形式，加深家長對兒童安全的概念。
 - 安全行動劇：由小紅帽劇團分時段演出，宣導交通安全概念，透過有趣、活潑的形式讓安全概念生動的呈現給孩子，使他們更容易接受安全的概念及訊息。
 - 團體表演：將邀請托兒園所進行表演節目，活絡現場氣氛。
- 資源運用
 - 本次活動為了讓內涵更加豐富，邀請了相關的協辦單位，共同創造豐富的活動內容。
 - 活動當天共有 50 位志工、工作人員協助活動執行。
 - 以下為本次各協辦單位所提供之資源

協辦單位	協辦事項
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協助擺攤，宣導視力保健及腸病毒。
國立陽明大學牙醫學系	協助擺攤，宣導口腔衛生保健的相關注意事項。

(二) 活動時間：96 年 12 月 7 日早上 10 點-下午 3 點半

(三) 活動地點：台北市立兒童育樂中心

(三) 經費

-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 原始核定金額：303,000 元
- 實際補助經費：297,481 元

(四) 效益

- 活動當天經由闖關卡及贈品、宣導品發送的數量估算，當天約有 1,200 人次參與活動。
- 共計有 40 所園所報名參與本次活動，並獲得托育安全知能及常識的提升。

【資源開發組】

壹、募款與企業合作

一、後座繫安全帶議題合作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活動記者會

(1) 時間：九十六年五月九日

(2) 對象：大眾媒體

(3) 內容：召開記者會，透過媒體採訪，使社會大眾能夠了解後座繫安全帶的重要性，並宣傳後續宣導活動。

2. 宣導活動

(1) 兒童繪畫比賽

a. 時間：九十六年五月十二日至六月十二日

b. 對象：全國公私立國小學生

c. 內容：領取印有活動 LOGO 的圖畫紙，以「後座繫安全帶」為主題作畫，經評選後，優勝作品將獲頒獎、刊登及巡迴展示。

(2) 融入靖娟進入校園之安全宣導活動

a. 時間：九十另年六月八日至十月八日

b. 對象：社會大眾

c. 內容：將繪畫比賽優勝作品印製成標誌貼紙，在基金會舉辦相關活動時發放，也請合作單位協助發放，並擺放於合作單位門市及本會辦公室提供社會大眾取閱，使社會大眾了解創傷兒童的需求，並捐款以服務更多孩子。

(二) 經費：

1. 來源：英傑華集團

2. 捐贈經費：500,000 元

3. 使用經費：286,750 元

(三) 效益：

1. 進行後座繫安全帶的教育推廣活動，引起社會大眾的廣泛注意，提昇民眾對於兒童安全的重視，減少因事故而身心受傷害的創傷兒童。

2. 英傑華集團捐贈之五十萬元整，用於活動推廣及協助會務推動。

3. 媒體露出統計

平面媒體	電子媒體	網路	總計
聯合報、國語日報、中時、中央社、經濟日報、自由時報、聯合晚報	TVBS、民視、台視、公視、東森新聞、中廣、中央廣播	東森電子報、多維新聞網	平面 10 篇 電視 5 次 廣播 2 次 網路 2 篇

二、小紅帽劇團宣導議題合作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由本會招募及培訓有意願參與劇團演出之志工，並以「兒童安全」為劇本主題，以輕鬆活潑的戲劇演出方式，傳達預防傷害及保護兒童的概念。

2. 搭配「打造 NEW 社區 安全上學去」記者會、「通往新樂園 一起來童樂」宣導活以及「社區逗陣來 共創安全之路」宣導活動

3. 於國小與幼稚園進行巡迴演出

(二) 時間：96 年 4 月至 12 月

(三) 經費：

1. 來源：SYM 三陽股份有限公司捐贈
2. 捐贈經費：400,000 元
3. 使用經費：17,683 元

(四) 效益：

1. 「小紅帽兒童安全劇團」演出 10 場兒童安全劇，7,500 人次參與。
2. SYM 三陽股份有限公司捐贈之四十萬元整，用於活動推廣及協助會務推動。
3. 藉由劇團表演方式，讓家長與學校能更主動重視兒童交通安全。
4. 於記者會、宣傳海報、宣傳新聞稿、演出場地佈置入贊助企業 logo，增加本公益活動與企業形象的連結。

三、義賣品網路拍賣

(一) 執行內容說明

於露天拍賣設立靖娟公益義賣賣場，募集民眾捐贈義賣品出售，以換取經費推動會務。

(二) 時間：96 年 10 月至 12 月

(三) 效益

1. 義賣所得總計：10,210 元（未扣除寄送運費）
2. 交易義賣品時（包含面交及包裹寄送）附上靖娟會訊及相關 DM，有助於增加靖娟的知名度，讓更多人接觸靖娟基金會，進而加強社會大眾對於兒童安全的重視。
3. 在經濟不景氣的社會裡，以最實際且符合經濟效益的方式換取更多的經費，雙方皆得以各取所需。

四、跳蚤市場

(一) 執行內容說明

於一年內分別舉辦三場跳蚤市場，與社區商家、企業尋求合作贊助，並向民眾、企業募集義賣品，以較低廉的價錢出售。

(二) 時間：96 年 5 月 4 日、7 月 11 日、11 月 16 日

(三) 效益：

1. 義賣所得總計：33,516 元
2. 跳蚤市場舉辦於靖娟門口，可以藉此吸引民眾前來與靖娟做直接接觸，讓更多人接觸靖娟基金會，進而加強社會大眾對於兒童安全的重視。
3. 在經濟不景氣的社會裡，以最實際且符合經濟效益的方式換取更多的經費，雙方皆得以各取所需。
4. 透過跳蚤市場的舉辦，與社區民眾商家、一般社會大眾及企業進行公關活動，以靖娟最大利益為目標去滿足各方的需求。

貳、宣導

一、小紅帽兒童安全劇團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前置籌備期與招募團員

(1) 時間：9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25 日

(2) 對象：社會大眾

(3) 內容：

- a. 以發布新聞稿、跑馬燈以及公益平臺等媒介通路告知招募團員訊息

- b. 媒體宣傳策略與企業公益曝光討論
- c. 確定劇團指導老師與劇團架構確認

2. 劇本編寫

- (1) 時間：96 年 5 月 27 日至 6 月 23 日
- (2) 對象：劇團成員
- (3) 內容：
 - a. 肢體開發與表演技巧
 - b. 媒體宣傳策略與企業公益曝光討論
 - c. 確定劇團指導老師與劇團架構確認
 - d. 兒童安全課程

3. 排演期

- (1) 時間：96 年 6 月 30 日至 8 月 20 日
- (2) 對象：劇團成員
- (3) 內容：
 - a. 聲音表達訓練
 - b. 進行密集排練
 - c. 道具製作與音效配置
 - d. 兒童安全課程

4. 演出期

- (1) 時間：96 年 9 月 19 日至 12 月 25 日
- (2) 對象：劇團成員
- (3) 內容：

巡迴演出地點	觀眾人數	演出時間
河堤國小演出兩場	兩個場次合計 600 人次	96. 9. 19 96. 9. 28
「打造 NEW 社區 安全上學去」記者會	現場觀眾人數：500 人次	96. 9. 28
「通往新樂園 一起來童樂」 兒童托育安全宣導活動	現場觀眾人數 1000 人	96. 12. 07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現場觀眾人數 800 人	96. 12. 04
社區逗陣來共創安全之路	現場觀眾人數 1000 人	96. 12. 15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幼稚園	現場觀眾人數 300 人	96. 12. 22
社區活動表演	現場觀眾人數合計 2500 人	96. 12. 25
總接觸人數	6500 人	

(二) 經費

- 1. 來源：兒童局
- 2. 補助經費：80,000 元
- 3. 使用經費：150,579 元（補助不足部分由基金會支出）

(三) 效益：

- 1. 透過記者會的舉辦，增進社會大眾對兒童權益的關懷，建立兒童保護的社會共識。
- 2. 藉由劇團表演方式，讓家長與學校能更主動重視兒童交通安全
- 3. 透過輕鬆活潑的戲劇表演，有效宣導兒童安全概念。
- 4. 演出接觸人次—**6500 人次**
- 5. 媒體露出統計

- (1) 網路訊息宣傳接觸人次—**2200 人次**

名稱	點閱人次
靖娟基金會官方部落格	600
公視新聞平臺	100
破報	100
NPO 回饋網	1100
Babyhome 寶貝家庭親子網	300

(2) 媒體曝光

名稱	內容	刊登日期與版面
聯合報	刊登小紅帽劇團訊息	2007-07-30/聯合報/C1版/世間人·地方·教育
TOEIC OK NEWS 多益情報誌	刊登小紅帽劇團訊息	2007.07 公益廣告版面
靖娟雙月刊(發行量 9500 份)	刊登小紅帽劇團表演訊息	2007.10

(3) 電子媒體露出與曝光

名稱	內容	日期
慈濟大愛電視臺	報導打造「NEW 社區 安全上學去」記者會新聞畫面以小紅帽劇團開場	2007.09.28

參、志工

一、志工招募與經營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志工招募方式

(1) 對象：一般社會人士(年滿 18 歲)、大專院校學生、服務性社團

(2) 方式：

- a. 會訊發佈消息
- b. 公布於會訊網站、公益網或其他可刊登志工訊息的報章雜誌
- c. 發公文或宣傳單至各大專院校與社福機構
- d. 寄發宣傳單至附近學校及里長
- e. 與大專院校服務性社團合作

2. 志工面談

- (1) 電話聯繫填寫「志工報名表」、或是電話詢問志工服務之人員，約定時間進行面談。
- (2) 面談時填寫「志工面談表」，視情況舉行個別面談或是團體面談。
- (3) 透過面談瞭解報名者參與服務動機與相關背景。
- (4) 介紹機構成立宗旨、服務內容以及目前志工主要服務項目。

3. 培訓課程

- (1) 原訂時間：9 月中至 10 月
- (2) 培訓目標：安排志工上兒童安全維護與預防之相關課程，培訓他們成為兒童安全的守護者，學習看出什麼樣子的環境會造成兒童傷害，甚至能主動通報或檢舉，進而降低兒童傷害事件，並授與時數證明或結業證書。
- (3) 執行狀況：由於承辦人員的人事變更，因此與前期報名參與志工活動的人員較疏於聯繫，後來聯繫時，部分志工顯得興趣缺缺，同時在協調志工們培訓課程時間時，

也由於大家各自有許多規劃，橋不出一個一致的時間，因此培訓課程尚未舉行。

4. 志工服務主要項目

- (1) 活動支援志工
- (2) 行政協力志工
- (3) 小紅帽兒童安全劇團
- (4) 正義使者公園遊戲設施檢核志工

(二) 使用經費：35,800 元（基金會支應）

(三) 效益：

1. 以志願性服務人力轉化成基金會的無形資源
2. 招募志工同時也是增加機構與社會良好公共關係的途徑

二、正義使者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抽樣調查	以臺北市的十二個行政區的鄰里公園為母體，進行分層隨機抽樣，每個行政區抽出兩個鄰里公園作為樣本。
2. 志工訓練課程	由吳蘭若老師、王俊傑老師與林月琴執行長對志工進行一日 6 個小時的課程內容。
3. 執行檢核	1. 使用數位相機拍照蒐證。 2. 實地測量 3. 使用檢核表查核兒童遊戲場所
4. 開會檢討	1. 由志工表達執行上的問題與困難 2. 此份會議紀錄作為日後長期計畫的檢討參考
5. 挑選相片	挑選出可以使用的相片，作為日後記者會使用與靖娟基金會存檔之用。
6. 媒體策略使用	1. 舉辦記者會吸引電子與平面媒體採訪 2. 以參加廣播節目的形式宣傳此訊息
7. 成效評估結案報告	1. 以問卷調查與焦點訪談進行成效評估 2. 將此模式推向社區作為成效評估

(二) 時間：96 年 1 月至 12 月

(三) 經費

1. 來源：內政部兒童局
2. 補助經費：60,000 元
3. 使用經費：180,853 元（不足部分由基金會支出）

(四) 效益：

1. 提昇社會大眾對於兒童遊戲安全概念認知的接觸率
 - (1) 舉辦記者會藉由電子媒體與平面媒體訊息傳遞增加對社會大眾接觸率
 - (2) 藉由網路通路讓網友接觸到兒童遊戲安全的訊息
2. 臺北護理學院的志工藉由參與靖娟基金會「正義使者」遊戲設施體檢的計畫，將相關課程上所學務實運用在改善兒童安全現況，藉此達到學界與非營利組織雙贏的交流。

肆、組織行銷與推廣

一、靖娟雙月刊編印計劃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版面內容

(1) 編輯室的話：

期數	主題
第 78 期	人命換法規？
第 79 期	最好的兒童節禮物
第 80 期	悲傷的記憶何苦被喚起？
第 81 期	不必向老天祈求的福氣
第 82 期	讓愛凝聚
第 83 期	療癒受創的心 邁步走出傷痛

(2) 焦點話題

期數	主題	作者
第 78 期	後座繫安全帶，顧大人也要顧小孩！	資發組
第 79 期	95 年兒童安全十大新聞出爐！半數居家意外，三則交通事故	資發組
	95 年兒童安全十大新聞票選後記～「不是故意」比「故意」更可怕	葉宓章委員
第 80 期	後座繫安全，幸福才久遠	資發組
第 81 期	快樂暑假！怎麼玩，才安全？～談主題活動與遊樂園安全	教宣組
第 82 期	打造 NEW 社區，安全上學去	教宣組
第 83 期	打造 NEW 社區－與河堤有約	教宣組

(3) 專題討論

期數	主題	作者
第 78 期	改年度回顧： 95 年交通安全推展成果回顧與展望	教宣組
	改年度回顧： 95 年走路上學計畫推展成果回顧與展望	教宣組
	改年度回顧： 95 年遊戲安全推展成果回顧與展望	教宣組
	改年度回顧： 95 年「創傷兒童服務」工作成果回顧與展望	兒創組
第 79 期	別讓孩子誤將藥丸當糖果～兒童正確用藥	林振順 常務理事
第 80 期	家，安全的家！－布置安全的居家環境－	白璐理事長 楊純玲執行 秘書
第 81 期	兒童不獨處～談臨時托育人力資源	楊金寶老師
第 82 期	安全的生活用品及玩具	丁慧瑜老師
第 83 期	守護兒童居家安全，有法「保」！	陳勵新委員

(4)安全警示燈

期數	主題	作者
第 78 期	春節旅遊平安行	資發組
第 79 期	慎終追遠 莫忘掃墓祭祖時的安全	教宣組
第 80 期	關心公園遊戲安全，南港區公所率先做起	教宣組
第 81 期	陽光下的暑期校園，陰影後的潛在危險	兒創組
第 82 期	城市任我行—安全騎乘腳踏車	教宣組
第 83 期	小鬼當家時！安全一點靈！～談兒童自我保護與安全教育	教宣組

(5)疼惜咱的寶貝

期數	主題	作者
第 78 期	稿擠	兒創組
第 79 期	兒童創傷重建系列～「可琪受傷了」親子互動遊戲書	兒創組
第 80 期	兒童安全 新的里程碑 15 年的追憶與思念，凝聚千片百納被的祝福 五千多個日子的努力，成就 515 全國「兒童安全日」	兒創組
第 81 期	「安全玩水，拒絕溺水」兒童水域活動安全記者會	兒創組
第 82 期	校園危機處理實務工作坊	兒創組
第 83 期	開展守護的羽翼，給陰影兒童一雙翅膀遨翔 —走出創傷部落格	兒創組

(6)福安園地

期數	主題	作者
第 78 期	「有這個規定嗎？」談孩子的規範建立	兒創組
	好書推薦：愛幫忙的男孩	兒創組
第 79 期	「夢想起飛」～第二代希望工程—弱勢家庭 兒童生涯輔導～95 年執行工作成果分享與展望	兒創組
	好書推薦：我會保護自己	兒創組
第 80 期	「福安中心，十年有成」～福安中心十週年 記者會暨兒童節慶祝活動～	兒創組
	好書推薦：超棒貓迪西	兒創組
第 81 期	社區父母學院—親職諮詢 『家家有本難唸的經』～談兒童教養問題	兒創組
	好書推薦：阿平的菜單	兒創組
第 82 期	放完暑假，我的孩子不一樣了！	兒創組
	好書推薦：你很特別	兒創組
第 83 期	明明幫他檢查過了，怎麼還錯？～談父母面 對孩子功課的態度	兒創組
	好書推薦：家	兒創組

(7)活動訊息

期數	主題	作者
第 78 期	「真心疼愛 不怕麻煩」安全座椅義賣宣導活動	資發組
第 79 期	「惜福愛物節省資源，協力保護孩童安全」跳蚤市場尋寶 又來囉！	資發組
	「兒童遊戲安全 由你我把關」手冊 歡迎索取！	
第 80 期	「用愛交通你我的心」讓孩子安心行走、平安長大～2007 臺北市兒童安全日宣導活動	資發組
	「後座繫安全，幸福才久遠」兒童繪畫比賽	資發組
第 81 期	「後座繫安全，幸福才久遠」兒童繪畫比賽頒獎典禮、活動花絮	資發組
第 82 期	小紅帽兒童安全劇團『瘋狂天堂廢棄場』首演訊息	資發組
	兒童安全部落格園地邀您共同參與	資發組
	『秋祭豐收，感恩的心』—跳蚤市場年終大出清！	資發組
第 83 期	會訊 2.0 大進化？改版調查	資發組
	如何捐款給靖娟？線上捐款很方便！	資發組
	愛心不衰退—靖娟公益拍賣正式開幕！	資發組

2. 印量

期數	印量
第 78 期	9,500 份
第 79 期	9,500 份
第 80 期	9,500 份
第 81 期	9,500 份
第 82 期	10,200 份
第 83 期	6,000 份

(二) 經費：242,100 元（基金會支應）

(三) 效益

1. 本年度透過會訊，以豐富多樣的版面，提供社會大眾兒童安全相關知識文章，並讓幼教團體、社會福利單位、相關政府單位接收本會之兒童安全訊息。
2. 藉由會訊報導本會的兒童安全工作內容，並於每期刊登前兩個月之捐款人姓名及金額，達到徵信，並提供劃撥單、信用卡捐款單，方便民眾發揮愛心。
3. 會訊除宣導兒童安全理念，並提供本會活動預告以及活動花絮，讓幼教團體及社會大眾知悉活動，進而能夠力行參與，達到落實兒童安全推廣之效

二、靖娟網站經營管理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網站經營與管理

為能及時更新相關資訊、處理社會大眾的通報及問題、適時提出安全事項提醒、

活化官方網站，達到網站及時溝通之功能。

2. 網站功能增修

為求同仁管理網站上資訊之便利，及社會大眾閱覽網站資訊之豐富與流暢，針對目前靖娟網站上功能不足或無法靈活更新的部分，擬出網站增修工作需求表，洽談價格合宜之資訊公司進行網站改版增修作業。

3. 部落格經營與管理

因目前靖娟網站上有功能不足或無法靈活更新之處，在未完成網站改版增修作業前，以在 yahoo 申請的公益部落格支援、補救，同時也是另一個社會大眾普遍會利用的發聲管道，利於活動訊息、圖片、兒童安全知識之廣為散佈。另因部落格並非官網，故在文稿提供上也將賦予更多情感上的互動，期以同仁服務的心情分享及家長的心聲打動社會大眾，促其關注兒童安全議題。

(二) 時間：96 年 1 月至 12 月

(三) 經費：20,000 元（基金會支應）

(四) 效益：

1. 增加機構於網路世界與社會大眾交流的機會。
2. 因即時更新與經營，使網路交流更靈活，提高機構對社會的影響力。
3. 使社會大眾易於收集兒童安全相關資訊。
4. 建立機構兒童安全專業之形象。

伍、研究

一、課後照顧中心評鑑及追蹤輔導辦法

(一) 內容說明

兒童教育及照顧法草案第五十四條明文規定：「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對居家式照顧服務及教保機構辦理檢查及評鑑，居家式照顧服務及教保機構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前項評鑑對象、評鑑人員、評鑑指標、實施方式、結果公布、獎懲、追蹤輔導等相關事項之辦法，由教育部及內政部分別定之」，爰此，本會接受教育部委託研擬「課後照顧中心評鑑及追蹤輔導辦法」，以健全學齡兒童教保機構評鑑與輔導制度，確保教保品質及促進學齡兒童健全發展，並強化國小學童非義務之教育與照顧。

1. 研究內容：評鑑依據及目的、評鑑對象之資格規定、評鑑人員組成方式、評鑑指標的形成及項目、評鑑實施之方式、評鑑委員之研習、評鑑結果之判定方式及申訴、獎懲、輔導之方式及單位權責、評鑑結果之公佈、評鑑追蹤、其他

2. 研究方法

- (1) 文獻收集及分析
- (2) 焦點團體

(二) 時間：96 年 9 月-97 年 6 月

(三) 工作進度：

年/月份	工作項目
96/9~96/12	邀請修法會議之專家學者 收集國內外有關課後照顧及評鑑之文獻 召開擬法籌備會議 整理國內現有之法條內容並初擬草案 召開第一、二次專家會議 整理期中報告書
97/1~97/6	召開第三、四、五、六次專家會議

召開業者會議 召開主管機關會議 整理研究報告

(四) 經費

1. 來源：教育部
2. 補助經費：770,900 元
3. 使用經費：本案結案期限為 97 年 6 月，故經費使用尚未結算

(五) 實施效益：

1. 落實「兒童教育及照顧法」之內涵，期使課後照顧中心之管理有其依據；後續之評鑑督導機制有所準則。
2. 透過評鑑制度，幫助課後照顧中心建立標準作業程序、規範建立，並定期實施教保工作之檢視與反省，以維護學童課後生活安全及學習品質。
3. 建立課後照顧中心評鑑與檢核機制，確保學齡兒童的教育品質，促進其身心健全發展；並激勵機構發展績效責任，達成機構自主管理與自我成長之理想目標。

二、課後照顧中心教保服務實施準則等三項草案

(一) 內容說明

「兒童教育及照顧法」草案第四十九條明文強調，教保機構之設置基準、設立、改建、遷移、擴充、增加幼兒人數、更名與變更負責人程序及應檢具之文件、停辦、撤銷與廢止許可、督導管理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教育部及內政部分別定之。「兒童教育及照顧法」草案第十三條也提到，課後照顧中心之照顧服務實施準則，由教育部定之。此外，為解決此法實施之前，學齡兒童課後所參與的課後托育中心、兒童托育中心、安親班……等名目不一的現象，「兒童教育及照顧法」草案第六十六條也提到，本法施行前，經政府核准立案之課後托育中心、兒童托育中心、安親班，應自本法施行之日起一年內，依規定申請改制。前項改制作業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教育部及內政部分別定之。由上述三條法規之規定可知，「課後照顧中心設立許可管理辦法」、「課後照顧中心改制作業及應遵行事項辦法」及「課後照顧中心教保服務實施準則」等三項相關子法之擬定，勢在必行。爰此，本會接受教育部委託研擬此三項相關子法，以強化兒童教育與照顧法令，並提高教保行政效能、改善教保環境與生態及促進兒童健全發展。

1. 研究內容：

- (1) 課後照顧中心設立許可管理辦法之內容應包括：立法依據及法律適用、課後照顧中心之設置基準、課後照顧中心設立應檢具之文件、課後照顧中心改建、擴充或遷移、課後照顧中心之更名與變更負責人之程序及應檢具之文件、課後照顧中心之停辦、撤銷與廢止許可、課後照顧中心之督導管理及其他。
- (2) 課後照顧中心改制作業及應遵行事項辦法應包括：立法依據、改制作業對象、改制作業通知、改制作業申請、改制作業所需文件、改制後名稱處理、改制作業審核、改制作業補助、其他。
- (3) 課後照顧中心教保服務實施準則應包括：a. 總則：立法依據及目的、教保宗旨與目標、教保服務涵蓋之範圍；b. 教保專業：教保服務時間、教保服務之內容、教保活動規劃之原則、作息之規劃、語文教學、教保活動紀錄、教保活動計劃檢核；c. 行政管理：配合主管機關辦理項目、行政制度規劃、園務及教學會議、遴聘與異動核備、考核辦法、訂定專業成長辦法、公文處理之流程、檔案保存；d. 兒童健康及安全管理：訂定衛生保健管理計劃、健康衛生宣導、疾病之通報、防治、中毒、傳染病事件處理、訂定託藥辦法及給藥程序、餐具和餐點提供、訂定防災計畫、房舍設施安全、保險、接送安全制度、危機事件處理、學生保險；e. 兒童及家長權益保障：親職溝通管道、親職教育活動、其他

2. 研究方法

(1) 文獻收集及分析

(2) 焦點團體

(二) 時間：96 年 9 月-97 年 9 月

(三) 工作進度：

年/月份	工作項目
96/9~96/12	邀請修法會議之專家學者 收集國內外有關課後照顧及評鑑之文獻 召開擬法籌備會議 整理國內現有之法條內容並初擬草案 召開第一、二次專家會議 整理期中報告書
97/1~97/9	召開第三~八次專家會議 召開業者會議 召開主管機關會議 召開非營利組織會議 整理研究報告

(四) 經費

1. 來源：教育部

2. 補助經費：969,000 元

3. 使用經費：本案結案期限為 97 年 9 月，故經費使用尚未結算

(五) 實施效益：

1. 發揮「兒童教育及照顧法」之內涵，讓課後照顧中心之設立有其意義及依據，且所提供之教保服務有所品質。
2. 透過課後照顧中心改制作業及應遵行事項辦法之擬定，讓目前課後托育機構名稱不一之現象得以解決，且有利於主管機關之統一管理。
3. 建立課後照顧中心的管理機制，改善托育環境及品質，促進學齡兒童身心健全之發展。

三、「兒童及少年福利法」民間團體修法

(一) 內容說明

「兒少法」於民國九十二年合併修法通過完成後，執行至今已近 4 年，實有許多當時立法未被重視或不符合現今需求之處。目前內政部兒童局正積極進行「兒少法」修法事宜，預備送入立院審核之際，台少盟等民間兒少團體有感於兒少法修法工作應有更多的民間團體及實務工作者參與，於今年 4 月開始邀請本會並召集相關兒少團體，組成「兒少法修法工作小組」，讓更多民間團體能更深入了解「兒少法」並檢視其周延性，為台灣兒少的權益與福利把關。

(二) 時間：96 年 4 月~96 年 12 月

(三) 經費：自籌

(四) 效益：共計邀請近 20 個民間兒少團體參與，召開七次工作會議並整合出「兒少法修法民間建議版本」，且於 96 年 7 月舉辦了兩場專家學者及立委助理的焦點團體，將於下個會期安排入立法院進入實質審查。

【兒童創傷組】

壹、兒童創傷服務

一、兒童創傷服務個案管理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個案管理直接服務：新增 12 個案，目前 4 案持續在案服務，其餘個案列入追蹤

2 安排個別心理輔導：

(1) 時間：4/19-6/7 每週四上午

6/21-8/16 隔週週四上午

(2) 地點：個案家中（台北縣汐止市）

3. 個案訪視：

(1) 時間：4/9、4/16、10/12

(2) 地點：台北縣汐止市、臺中縣沙鹿鎮、花蓮縣吉安鄉

4. 行政協調

(1) 時間：10/12、10/16

(2) 地點：花蓮縣吉安鄉、臺北縣三重碧華國小

(二) 成效：

總計服務約 300 人次，已超過預計服務量，經過個案訪視會談、資源連結、資料提供、法律協助、行政機關協調等，多數案主經協助及資料提供，已能自行處理後續照顧問題，心理創傷症狀亦有緩解，惟法律部分仍需持續提供諮詢，協助蒐集訴訟所需資料。

二、機動配合事件或時間點召開兒童安全相關記者會或公聽會

(一) 515 健康幼稚園火燒車事件 15 週年追思祈福暨兒童安全指標調查記者會

1. 時間：5/15 上午 10:00-11:00

2. 地點：YOUTH HUB-青年交流中心 1F 舒活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31 號）

3. 成效：共計 3,103 份有效問卷，記者會共有 26 位媒體記者出席，平面及網路共有 22 則新聞露出，電子媒體 11 則露出。

(二) 兒童水域安全記者會

1. 時間：10/18 上午 10:00-11:00

2. 地點：NGO 會館

3. 成效：記者會共有 23 位媒體記者出席，平面及網路共有 17 則新聞露出，電子媒體 11 則露出。

三、兒童創傷觀念推展廣播劇計畫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播出時間：12/7、12/13、12/14 及 12/21 10:05-11:00

2. 播出電台：漢聲廣播電台

3. 推廣內容：將先前出版的「可琪受傷了」繪本透過製作廣播劇的方式，發展出心理、法律、醫療及資源四部曲，並結合專業人員採訪的方式，推廣兒童創傷概念給社會大眾了解。

(二) 經費

1. 來源：內政部兒童局

2. 補助經費：150,000 元

3. 使用經費：150,000 元

(三) 成效：預計每集全省收聽人次為 3000-4000 人，透過有獎徵答的方式，確認收聽節

目的大眾對兒童創傷的觀念及處理有更清楚的認識，也學習到面對創傷兒童時應有的態度及技能。

四、校園危機處理實務工作坊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時間：8/23 (四) 8/24 (五)、11/8 (四) 11/9 (五) 9:00-16:00
2. 地點：臺北市成德國小、臺北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3. 課程內容：校園危機處理實務演練

(二) 經費

1. 來源：聯合勸募協會、教育部
2. 補助經費：109,600 元
3. 使用經費：109,600 元

(三) 成效：預計服務 100 人次，實際服務 105 人，服務率達 105，學員對於不當的危機處理所造成的影響及危機事件造成的創傷皆有共鳴，且反應透過課程的講授及實務演練的操作對危機事件發生的處理有更清楚及正確的認知，當遇到危機事件時會更有把握妥善處理，將危機變成轉機。

五、國小校園安全教育及創傷輔導觀念推廣計畫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時間：10/20 (六) 10/21 (日)、10/27 (六) 10/28 (日)
11/02 (五) 11/03 (六)、11/11 (日) 11/18 (日)
11/24 (六) 11/25 (六)、12/07 (五) 12/08 (六)
2. 地點：臺北市政府身心障礙福利會館、臺中市英才婦幼館、高雄市政府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
3. 課程內容：校園危機處理實務演練

(二) 經費

1. 來源：聯合勸募協會、教育部
2. 補助經費：215,200 元
3. 使用經費：215,200 元

(三) 成效：預計服務 720 人次，實際服務 728 人，服務率達 101.1，參與課程的成員多表示確實對事故傷害的預防及處理有更清楚的認識；在學習到面對創傷兒童時應有的態度及技能。

貳、福安兒童福利服務中心

一、弱勢家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方案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96.1—寒假〔5 位老師〕
 - (1) 時間：96.2.7 及 96.2.14 上午 10:00-12:00。
 - (2) 服務人數 16 人，計 32 人次。
2. 96.2—96.6—95 學年下學期〔7 位老師〕
 - (1) 時間：每週一至五下午 4:00-6:30。
 - (2) 服務人數 27 人，計 2,376 人次。
3. 96.7—96.8—暑假〔4 位老師〕
 - (1) 時間：上午 10:00-12:00。
 - (2) 服務人數 15 人，計 345 人次。
4. 96.8—97.1—96 學年上學期〔7 位老師〕

(1) 時間：每週一至五下午 4：00-6：30。

(2) 服務人數 27 人，計 3,024 人次。

上列四項服務主要在提供中心附近社區之弱勢家庭國小學童課業輔導及生活常規訓練，由中心招募相關科系學生任課輔老師。

5. 單元活動

(1) 時間：每週三下午 5：40-6：25。

(2) 服務人數 27 人，計 1,296 人次。

6. 家長座談會：於期初、期中及期末各召開一次，提供家長與中心交流學童狀況的機會，計服務 73 人次。

7. 個別輔導

(1) 由機構實習生或招募志工擔任老師，協助學童解決課業及人際上的困擾。

① 95 學年度下學期：13 位老師，服務 13 位兒童，計 195 人次。

② 96 學年度上學期：8 位老師，服務 8 位兒童，計 96 人次。

(2) 與國北師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合作，由該系曹中璋老師直接督導學生協助中心學童解決心理上之困擾。

① 95 學年度下學期：5 位老師，服務 5 位兒童，計 50 人次。

② 96 學年度上學期：5 位老師，服務 5 位兒童，計 50 人次。

8. 課輔老師在職訓練

(1) 95 學年度下學期：

① 講師：馬偕醫院精神科鍾昭瑛心理師

② 時間及內容：

第一場：認識兒童行為發展，4/17 晚上 7：00-9：00 辦理

第二場：認識兒童心理及情緒，4/19 晚上 7：00-9：00 辦理

③ 兩場計服務 20 人次。

(2) 96 學年度上學期：

① 講師：馬偕醫院精神科鍾昭瑛心理師

② 時間及內容：

第一場：認識兒童行為發展，11/29 晚上 7：00-9：00 辦理

第二場：認識兒童心理及情緒，12/6 晚上 7：00-9：00 辦理

③ 兩場計服務 23 人次。

(二) 經費

1. 來源：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經費：351,618 元

3. 使用經費：351,965 元

(三) 實施效益

1. 協助弱勢家庭家長教養子女。

2. 養成弱勢家庭國小學童良好學習態度與習慣。

3. 協助弱勢家庭國小學童有效學習課業。

4. 共計服務 7,580 人次。

二、個案管理服務方案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本年度服務計 35 個案，個案基本資料及問題型態說明如下：

問題類別	家庭型態			合計
	低收入戶	單親家庭	隔代教養	

	一般	單親	跨文化		家庭	
人際關係不良		1	1	1		3(8.6%)
家庭功能問題		2		5	2	9(25.7%)
家庭經濟問題		6		6	3	15(42.9%)
其他			2	3	3	8(22.8%)
小計(%)	0 (0%)	9 (25.7%)	3 (8.6%)	15 (42.9%)	8 (22.8%)	35(100%)

2. 個案研討會

(1) 對象：兒童福利機構相關人員

(2) 時間：第一場 1/19 下午 2:00-4:00
 第二場 4/13 下午 9:30-11:30
 第三場 7/26 下午 1:00-3:00
 第四場 8/16 下午 1:30-3:30

(3) 講師：陳淑芬（國北師心理諮商中心）

(二)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經費：20,700 元
3. 使用經費：21,078 元

(三) 實施效益

1. 本年度計服務 35 個案，案主在服務後多能增進能力解決問題、提昇生活品質。
2. 針對大幅增加的家庭經濟問題，中心透過積極的資源連結，為案家爭取扶輪社等單位之經濟補助，已有效解決案主急迫性的經濟需求，如營養午餐及健保欠費等。

三、兒童安全推展方案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兒童安全觀念推展

(1) 收集兒童安全相關資料

蒐集兒童安全相關圖書、剪報、小冊子、研討會、論文報告、期刊、網路文章等資料，提供民眾更豐富的安全資訊服務。

(2) 兒童安全主題展

每季依居家安全、校園安全、交通安全、遊戲安全不同主題進行展覽，包括書籍、安全防護用品、教具，並搭配大家來找碴與安全拼一拼遊戲方式進行推廣。

2. 兒童安全萬花筒：『兒童安全月』校園巡迴宣導

(1) 第一梯次-校園安全

- ① 時間：8/2、8/9、8/23、9/6 週四 9:30-12:00。
- ② 內容：至各托兒園所進行兒童安全闖關遊戲。
- ③ 參與人數：410 人次。

(2) 第二梯次-校園安全

- ① 時間：11/7、11/14、11/21、11/28 週三 9:30-12:00。
- ② 內容：至各托兒園所進行兒童安全闖關遊戲。
- ③ 參與人數：347 人次。

3. 兒童安全觀念推展單張

針對以居家環境之客廳、陽台製作不同語言安全宣導單張，有英語、越南語、印尼語三種版本，共 9,000 份。寄發新移民會館與鄰近學校與里長，以便發送給新移民家庭之家庭主要照顧者，加強其居家安全觀念。

(二)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經費：112,800 元
3. 使用經費：114,268 元

(三) 實施效益

1. 96 年 12 月止共蒐藏建檔 1,070 冊成人圖書、1,853 冊兒童圖書、452 冊小冊子、237 冊研討會及研究報告、58 種雜誌期刊，主題展示活動共計 912 人次參與。
2. 館內收藏之兒童安全主題資料，吸引許多幼托相關科系及機構師生、兒福團體、社區人士使用，共 776 人次借閱。
3. 中心網站營運至今，共吸引近 6 萬人次上網點閱，落實網站宣導兒童安全理念功能。
4. 兒童安全萬花筒巡迴 8 家托兒園所，共 757 人參與，除提供幼教機構及教師未來實施兒童安全教育之參考，並增進兒童自我保護知能。
5. 兒童安全觀念宣導單張編製三種語言版本，共發送 9,000 份，服務不同國籍之外籍配偶，宣導兒童安全觀念之虞，同時增加新移民家庭對機構之認識。

四、福安兒福中心社區推展方案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聯繫社區資源

定期拜訪里長、鄰近社福團體、警察局、消防局建立關係，透過拜訪了解社區發展現況與需求，至 12 月止聯繫 41 單位，共 148 人次。

2. 團體參觀

(1) 成人團體參觀

- ① 內容：專人導覽解說包括機構介紹、各樓層介紹、安全議題討論
- ② 對象：幼教機構與相關科系大專院校師生
- ③ 參觀人次：共計 13 單位，共位 338 人次。

(2) 兒童團體參觀

- ① 內容：寄發簡章邀請托兒園所與國小、幼教機構參觀本館並派專人導覽介紹機構、樓層並進行安全觀念宣導活動。
- ② 對象：鄰近幼托園所、安親班及國小學童。
- ③ 參觀人次：共計 30 單位參觀，共 1,474 人次。

3. 社區活動

(1) 舞光十色-兒童節慶祝活動

- ① 時間：4/1 週日 9:00-16:00
- ② 內容：安全闖關活動、舞蹈表演、棉花糖 diy、尋寶遊戲、福安十週年成果展示、成果記者會。
- ③ 參與人數：512 人次。

(2) 玉兔不搗藥，安全過中秋-中秋節活動

- ① 時間：9/22 週六 13:30-17:30
- ② 內容：安全闖關遊戲、魔術表演、溜溜球表演、消防滅火宣導、犯罪防治宣導。
- ③ 參與人數：804 人次。

(3) 歲末獻愛情，溫馨傳千里-聖誕節活動

- ① 時間：12/15 週六 14:00-17:00
- ② 內容：歌唱大賽、募捐與贈送聖誕禮物、許願聖誕樹、薑餅屋 diy。

③參與人數：533 人次。

4. 社區志工團隊

(1) 志工訓練

①時間：9/8-9/9，共計 7 次 13 小時

②內容：玩具圖書館管理、兒童發展與特質、中心服務內容介紹、與兒童相處之方法、人際溝通方法、兒童安全概論、服務總檢討及志工聯誼

③共計服務 111 人次。

(2) 志工督導

①時間：每月進行 1 次，共計 12 次。

②共計服務 242 人次。

5. 「兒童動態、靜態活動空間」推展

(1) 二樓靜態活動空間

①開放時間：週二-週六 9：30-16：30

②服務內容：童書閱讀、電腦教學使用、卡通欣賞、說故事時間。

③服務人次：8,805 人次。

(2) 三樓動態活動空間

①開放時間：週三、五、六 9：30-16：30（週二或週四 9：30-12：00 團體參觀）

②服務內容：開放遊戲設施、玩具的使用與志工氣球教學。

③服務人次：7,847 人次。

6. 社區資源護照

將中正區之親職教養社福單位共 7 個、休閒育樂場所 18 個列入護照之中，由各單位配合提出優惠活動列於護照中，提昇民眾對社區資源的認識與了解，搭配各單位印章集點活動，增加民眾使用社區資源之頻率。

(二)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經費：129,000 元

3. 使用經費：131,971 元

(三) 實施效益

1. 透過活動的舉辦服務社區居民，增強其對中心的認識，進而善加利用中心資源。

2. 藉活動增加社區居民與親子情感的互動聯繫。

3. 運用志工人力，協助中心方案運作，並使開放時間穩定，達到極佳的成效。

4. 靜態空間的電腦設備以兒童遊戲為主要功能，吸引了社區小朋友至中心使用；動態空間、007 玩具圖書館，提供社區小朋友一個下課與假日安全健康的休閒與學習環境。

5. 參與民眾人數共計 20,864 人次。

五、社區父母學院服務方案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親職教育課程

(1) 共 3 堂，每次課程 2 小時，計 6 小時

(2) 內容：

①提供家長建立規範及有效管理孩子的方法-遊戲篇：4/21 辦理，計服務 30 人次

②培養家長增進孩子人際關係之能力-偶戲篇：7/21 辦理，計服務 27 人次

③協助家長有效管理手足關係-繪本篇：10/20 辦理，計服務 30 人次。

(3) 托育服務：在父母參與本會活動期間，為使其在子女照顧尚無後顧之憂，提供托育服務，共計托育 60 人次。

2. 親職諮詢

- (1) 與馬偕醫院精神科鍾昭瑛心理師合作，於週六 09：00-12：00 安排主題式親職諮詢，以小團體方式進行，並視情況需要，由本中心社工員持續後續處遇工作。
- (2) 時間及主題：
 - ❶ 家家有本難唸的經-談兒童教養問題：6/30 辦理，計服務 10 人次。
 - ❷ 我的爸爸、媽媽不住在一起-談兒童面臨父母離異的情緒適應：8/25 辦理，計服務 10 人次。
 - ❸ 我的孩子沒 EQ？-談兒童情緒障礙：12/8 辦理，計服務 10 人次。
- (3) 透過將親職諮詢紀錄製成單張發送給未能參加之家長，將親職諮詢的知識傳遞出去，共計發行 1,500 份。

3. 親子成長團體

- (1) 第一梯次—手足關係處理
 - ❶ 時間：11/3、11/4 二天，共計 12 小時
 - ❷ 人數：18 人、36 人次（6 組家庭）。
 - ❸ 帶領者：周倩華（行政院衛生署八里療養院臨床心理師）
- (2) 第二梯次—親子關係處理
 - ❶ 時間：11/10、11/11 二天，共計 12 小時
 - ❷ 人數：20 人、40 人次（10 組親子）。
 - ❸ 帶領者：吳佩璇（呂旭立紀念文教基金會資深團體帶領老師）

4. 親子學園-親子戲劇營

- (1) 第一梯次
 - ❶ 時間：5/6(週日)、5/12(週六)10：00-15：00，共計 8 小時。
 - ❷ 人數：20 人、80 人次（10 組親子）。
 - ❸ 老師：高友怡老師(鞋子兒童實驗劇團戲劇老師)
- (2) 第二梯次
 - ❶ 時間：10/13(週六)、10/14(週日)10：00-15：00，共計 8 小時。
 - ❷ 人數：20 人、80 人次（10 組親子）。
 - ❸ 老師：高友怡老師(鞋子兒童實驗劇團戲劇老師)

(二)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經費：112,170 元
3. 使用經費：113,717 元

(三) 實施效益

1. 增進親子間正向的互動。
2. 使父母能自我成長，改善親子關係。
3. 改善家庭溝通，增進親子關係品質。
4. 共計服務 413 人次。

六、弱勢家庭兒童生涯輔導服務方案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性向測驗

- (1) 時間：7/20 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6：00
- (2) 講師：陳淑芬（國北師心理諮商中心）
- (3) 共計服務 20 位兒童，了解個人性向。

2. 焦點團體

- (1) 時間：8/17 下午 13：30-16：30

(2) 講師：陳淑芬（國北師心理諮商中心）

(3) 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了解個人性向。

3. 專才訓練

(1) 美術進階職業訓練

①時間：96 年 11/3、11/4、11/10、11/11 9：00~12：00

②講師：彭紹翔（澳洲雪梨大學藝術碩士）

③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40 人次。

(2) 戲劇進階職業訓練

①時間：96 年 10/20、10/21（週日）9：00~16：00

②講師：高友怡（鞋子兒童實驗劇團戲劇老師）

③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20 人次。

(3) 歌唱初階職業訓練

①時間：96 年 10/27、11/3、11/10、11/17 下午 13：00~16：00

②講師：高威騰（威騰表演創藝教育發展工作室）

吳亦薰（台北市立古亭國小音樂班指導老師）

③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40 人次。

(4) 舞蹈初階職業訓練

①時間：96 年 10/28、11/4、11/11、11/18、11/25、12/2 下午 14：00~16：00

②講師：蕭涵姿（舞動仙境專任舞蹈老師）

③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40 人次。

4. 職業介紹

(1) 第一梯次

①時間：12/8 上午 10：00~12：00

②內容：導遊先生：兼職導遊許溫典

軟體工程師：國泰集團購物網站工程師郭佳芬

新娘秘書：廖慧凌

③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30 人次。

(2) 第二梯次

①時間：12/8 下午 14：00~16：00

②內容：護士：陳詩文

律師助理：趙慕凡

美髮師：小林連鎖美髮設計師林怡君

③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30 人次。

5. 職業參觀

(1) GIORDANO 參觀：服飾銷售人員介紹

①場地：GIORDANO 中華店，分三組不同業務實際操作演練。

②時間：12/1 上午 10：00~13：00。

③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30 人次。

(2)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泉州分隊參觀：消防隊員介紹

①場地：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泉州分隊。

②時間：12/2 上午 10：00~12：00。

③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10 人次。

(3) 兄弟象棒球隊參觀：職業棒球選手介紹

①場地：兄弟象棒球隊龍潭練球場。

②時間：12/15 上午 11：00~12：30。

③共計服務 10 位兒童，10 人次。

6. 生涯小組聯誼活動

(1) 場地：福安兒福中心

(2) 時間：4/1 上午 10：00-12：00、10/27 上午 10：00-12：00

(3) 共計服務 11 位兒童，透過聚會的方式促進成員們相互認識，也增加他們對方案與中心的歸屬感。

(二)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經費：108,020 元

3. 使用經費：108,103 元

(三) 實施效益

1. 弱勢家庭兒童透過性向測驗較清楚自己的性向後，依循結果參加不同的職業訓練課程，開始從課程中發現潛能與不足，得以發展未來人生規劃。

2. 藉著焦點團體與職業介紹，弱勢家庭兒童得以了解有興趣之職業的內容並能學習評估自己的能力，進而獲得自信以往各自的生涯發展，已開始朝脫離貧窮邁進。

3. 透過聯誼活動，弱勢家庭兒童可以認識與自己有相同或不同職涯規劃的同儕，可互相激勵朝自身有興趣的領域發展。

4. 共計服務 291 人次。

七、弱勢家庭親子一日遊活動方案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時間：第一梯次：7/14 週六上午 8：00-下午 5：00

第二梯次：9/1 週六上午 8：00-下午 5：00

2. 地點：永安雪森林（桃園縣新屋鄉）

3. 內容：(1) 九重天滑沙

(2) DIY 才藝活動(雪人寶寶)

(3) 防風林自然生態巡禮

(4) 冰雪世界

(5) 親水活動

(6) 鹽田文化教學

4. 服務人次：第一梯次：81 位、第二梯次：81 位，共計 162 人次

(二)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經費：186,114 元

3. 使用經費：186,666 元

(三) 實施效益

1. 使親子增加優良休閒活動的經驗，了解優良休閒育樂的重要。

2. 透過親子郊遊，增加親子溝通的機會，促進親子間的情感。

3. 藉活動的舉辦增加小朋友認識朋友的機會及學習課外知識。

4. 參加人數共 162 位。

八、弱勢家庭兒童成長團體服務方案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學齡前兒童成長團體

(1) 時間：

第一梯次：4/7-6/16（六）10：00-12：00 團體活動進行、5/12、6/16（六）13：

00-15:00 為家長個別面談，共計 12 次 24 小時。

第二梯次：10/6-12/8 (六) 10:00-12:00 團體活動進行、10/27、12/8 (六)

13:00-15:00 為家長個別面談，共計 12 次 24 小時。

- (2) 對象：弱勢家庭兒童且在校有行為或情緒困擾之幼稚園、托兒所大班學童計 10 名
- (3) 團體帶領：柳秋雅 (遊戲治療師)
- (4) 家長個別面談：針對孩子的個別需求及氣質與家長溝通討論，給予父母親職教養上的建議。

2. 國小兒童成長團體

(1) 第一梯次：兒童生活適應成長團體

① 時間：4/4-6/20 週三下午 2:00-4:00，共計 12 次。

② 對象：一、二年級學童，共計 10 名。

③ 團體帶領：林宜姍、李怡慧

(2) 第二梯次：兒童人際互動成長團體

① 時間：6/27-9/12 週三下午 2:00-4:00，共計 12 次。

② 對象：四至六年級學童，共計 10 名。

③ 團體帶領：林宜姍、林佳琪、劉昱廷

(3) 第三梯次：兒童情緒管理團體

① 時間：6/26-9/11 週二下午 2:00-4:00，共計 12 次。

② 對象：三、四年級學童，共 10 名。

③ 團體帶領：李怡慧、游巽如、解佩芳

(二)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經費：94,850 元

3. 使用經費：95,319 元

(三) 實施效益

1. 協助有行為困擾的兒童，學習正確的行為。
2. 讓人際關係有困難的兒童，學會表達自己及與他人良好的互動方式。
3. 增強兒童的自我保護能力及肯定。
4. 共計服務 449 人次。

九、弱勢家庭喘息服務方案

(一) 執行內容說明

1. 啟發式作文班

(1) 時間：

第一梯次：7/19-8/23 每週四上午 10:00-12:00，共計 6 次 12 小時

第二梯次：7/19-8/23 每週四下午 14:00-16:00，共計 6 次 12 小時

(2) 對象：設籍台北市弱勢家庭之國小一至六年級孩童，每梯次 8 名，計 16 名

(3) 帶領者：劉玉秀老師 (中華民國作文教育學會競賽組組長、國語日報語文中心寫作組作文老師)

2. 戲劇體驗營

(1) 時間：

第一梯次：7/17-8/21 每週二上午 10:00-12:00，共計 6 次 12 小時

第二梯次：7/17-8/21 每週二下午 14:00-16:00，共計 6 次 12 小時

(2) 對象：設籍台北市弱勢家庭之國小一至六年級孩童，每梯次 8 名，計 16 名

(3) 帶領者：「威騰表演創意教育發展工作室」專業講師群

3. 多媒材美術創作班

(1) 時間：

第一梯次：7/20-8/24 每週五上午 10：00-12：00，共計 6 次 12 小時

第二梯次：7/20-8/24 每週五下午 14：00-16：00，共計 6 次 12 小時

(2) 對象：設籍台北市弱勢家庭之國小一至六年級孩童，每梯次 8 名，計 16 名

(3) 帶領者：簡玉菁老師(荷蘭 Reinwardt Academy 博物館學研究所、曾任台北市立美術館兒童工作室教師)

(二) 經費

1. 來源：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2. 補助經費：71,370 元

3. 使用經費：72,019 元

(三) 實施效益

1. 減輕弱勢家庭家長照顧兒童之壓力。

2. 提供弱勢家庭兒童多元休閒教育與成長機會。

3. 共計服務 288 人次。

參、工作人員在職訓練

一、執行內容說明

(一) 內部在職訓練

1. 年度計畫發想與討論

(1) 時間：1/7 (6 小時)

(2) 講師：林雪琴

(3) 經費支出：9,600 元 (基金會支應)

2. 方案評估案例討論

(1) 時間：8/27 (2 小時)

(2) 講師：王永慈

(3) 經費支出：3,200 元 (基金會支應)

3. 公文撰寫與討論初階與進階

(1) 時間：9/13、12/14 (各 2 小時)

(2) 講師：賴兩陽

(3) 經費支出：6,400 元 (基金會支應)

4. 抒壓團體

(1) 時間：11/11 (6 小時)

(2) 講師：林雪琴

(3) 經費支出：9,600 元 (基金會支應)

(二) 外部在職訓練

1. 兒少福利專業人員主管核心課程訓練

(1) 時間：4/15-12/16

(2) 辦理單位：台灣師範大學

(3) 參加同仁：黃如凰

(4) 參加費用：3,000 元 (基金會支應)

2. 創傷憂鬱陪伴系列活動

(1) 時間：5/5、6/9-6/10

(2) 辦理單位：台北張老師

(3) 參加同仁：林宜姍

(4) 參加費用：3,000 元 (基金會支應)

3. 兒少福利專業人員主管核心課程訓練

(1) 時間：95.12-96.8

(2) 辦理單位：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3) 參加同仁：彭詠晴、許雅荏

(4) 參加費用：6,000 元 (基金會支應)

(三) 專業督導

1. 時間：原則上隔週進行一次，得依工作需求調整，本年度共計 14 次

2. 對象：兒童創傷組

3. 督導：陳淑芬 (國北師心理諮商中心)

4. 經費支出：28,000 元 (基金會支應)

二、實施效益

(一) 協助工作人員面對在實務工作上所遇到的挑戰，達到有效完成服務的目標。

(二) 增加工作人員充電的機會、充實專業知識，以提昇機構的專業形象。

(三) 共計服務 128 人次。